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即期余额不超过 3 亿元的自有资金用于向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委托理财概述

1、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委托理财购买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

委托理财金额：即期余额不超过 3 亿元，单笔不超过 1 亿元；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单个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365 天，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使用每单笔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余额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运用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股份制公司上市银行发行的针对保守型客户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国债逆回购等。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也不可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以上额度内资金仅用于购买 365 天以内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

3、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单个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365 天。

4、资金来源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利用短时间内出现的现金冗余，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进行投资。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投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不超过 365 天）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展开。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发展，且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收益。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标的为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不可用于证券投资，也不可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门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并建立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独立董事意见

在保证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即期余额不超过 3 亿元的自有资金用于向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即期余额不超过 3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3日